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编制单位：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9,096,993,292.79	98,344,353,109.94	减：营业外支出	37	91,095,562.46	92,151,425.15
其中：营业收入	128,958,209,182.42	98,290,516,937.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3,953,720,087.21	-1,744,265,459.27
△利息收入	132,782,536.14	53,285,612.70	减：所得税费用	39	1,892,774,651.36	1,124,205,973.00
△已赚保费	0.0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2,060,945,435.85	-2,868,471,432.2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001,574.23	450,559.61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	—
二、营业总成本	126,741,625,361.94	100,125,354,42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192,757,501.67	-1,747,814,005.43
其中：营业成本	110,225,898,969.04	86,765,550,546.07	*少数股东损益	43	1,868,187,934.18	-1,120,657,426.84
△利息支出	7,209,242.21	13,741,064.24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88,259.48	697,830.15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2,060,945,435.85	-2,868,471,432.27
△退保金	0.00	0.0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242,631,044.38	-1,089,890,461.9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247,956,625.52	-1,067,531,365.19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91,108,924.31	-59,299,015.28
△分保费用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43,896.34	0.00
税金及附加	1,123,315,006.09	389,011,579.72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235,361,437.64	0.00
销售费用	4,022,599,322.50	2,999,156,297.8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44,208,616.99	-59,437,515.85
管理费用	5,271,910,468.03	4,444,138,804.9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0.00	0.00
研发费用	3,988,327,978.42	3,126,114,765.19	5.其他	54	0.00	138,500.57
财务费用	2,099,676,116.17	2,386,943,541.5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56,847,701.21	-1,008,232,349.91
其中：利息费用	2,133,075,723.66	2,554,554,850.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3,171,268.69	-29,211,786.32
利息收入	583,104,593.69	559,205,768.8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149,009.19	-186,612.5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4,348,706.56	132,782,128.9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0.00	-576,984,569.93
其他	0.00	0.0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12,271,915.09	0.00
加：其他收益	603,134,808.52	527,337,014.17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3,565,424.90	-483,688,942.16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7,687,507.06	-669,578,519.98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25,013.71	0.0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34,294,179.72	-401,849,381.1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393.75	647,890.04	9.其他	64	13,303,865.9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5,325,581.14	-22,359,096.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883,567.41	548,977,814.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2,303,576,480.23	-3,958,361,894.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7,537,967.04	-552,965,32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440,714,127.19	-2,815,345,370.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233,705.44	-117,233,401.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1,862,862,353.04	-1,143,016,523.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45,849.32	5,710,372.08	八、每股收益：	69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65,729,514.77	-1,852,215,902.47	基本每股收益	70	0.000	0.000
加：营业外收入	879,086,134.99	200,101,868.35	稀释每股收益	71	0.000	0.000
其中：政府补助	30,043,161.10	108,228,246.23		72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明利

王奇翔

李山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信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1-6月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6,808,482,203.72	8,135,756,986.4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25,684,930,100.02	87,338,613,817.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1,041,109,268.06	185,889,577.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1,450,515,065.05	-902,169,04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128,340,000.08	160,326,980.4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290,427,122.43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89,618,940.56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1,951,848,212.66	3,038,905,831.77
△收到再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0,019,398,625.10	11,520,879,376.47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3,577,327,995.18	3,645,520,728.04
△取得投资收益及处置净增加额	8	0.00	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13,280,075,628.44	10,175,067,876.4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491,937,421.08	56,960,342.6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0.00	1,768,526,501.4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591,048,338.26	5,121,116,527.6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18,448,451,961.88	20,710,231,633.5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8,429,053,336.78	-9,189,352,257.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1,925,921,861.33	1,459,452,837.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31,216,634,381.98	16,795,645,078.7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1,730,859,560.09	39,231,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58,159,335,821.79	104,748,503,035.46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1,730,859,560.09	39,231,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116,335,661,123.40	88,491,038,226.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70,440,812,814.11	59,801,970,680.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1,265,480,368.85	508,349,758.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9,533,599,265.03	2,822,740,948.2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328,232,852.15	-229,763,798.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81,705,271,639.23	62,663,942,628.9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63,210,842,562.19	46,977,156,389.5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1,578,295,120.97	2,654,552,251.1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214,622,097.21	15,305,228.05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78,826,724.80	101,047,556.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12,577,837,419.40	3,060,866,788.8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16,976,439,087.98	9,242,735,51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77,366,975,102.56	52,692,575,42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7,023,451,332.23	4,753,678,54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4,338,296,536.67	9,971,367,199.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8,746,258,322.87	8,513,100,58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0.00	-21,754,93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70,233,679,480.39	111,294,444,063.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6,165,100,458.71	-5,785,681,02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2,074,343,658.60	-6,545,941,028.3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44,206,068,848.50	47,989,002,539.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8,040,968,389.79	42,203,321,518.61

注: 加△指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负责人:

王明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明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坤



资产负债表

单位: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资产:	73		
货币资金	2	4,456,177,648.84	4,442,697,404.31	短期借款	74	1,000,000,000.00	6.00
结算备付金	3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拆出资金	4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0.00	拆入资金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78		
衍生金融资产	7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		0.00	衍生金融资产	80		
应收票据	9	5,090.00	5,09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1	3,155,817.14	3,155,817.14
应收账款	10		0.00	预收款项	82	180,000.00	180,000.00
应收分保账款	11		0.00	合同负债	83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		
其他应收款	13	15,287,218,783.51	14,596,728,187.3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		0.00	应付职工薪酬	86	1,602,459.70	1,602,459.70
存货	15		0.00	其中:应付工资	87		
其中:原材料	16		0.00	应付福利费	8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7		0.0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9		
合同资产	18		0.00	应交税费	90	5,166,706.57	7,717,345.85
持有待售资产	19		0.00	其中:应交税金	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		0.00	其他应付款	92	834,846,774.53	886,479,455.74
其他流动资产	21	8,086,340,000.00	10,776,34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93		
流动资产合计	22	27,829,741,432.35	29,815,776,591.65	保险合同准备金	94		
非流动资产:	23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95		
发放贷款及垫款	24			代理承销证券款	96		
债权投资	25			持有待售负债	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27		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0	1,848,951,757.94	899,135,078.43
长期应收款	29			非流动负债:	101		
长期股权投资	30	43,878,642,139.70	41,647,306,425.41	长期借款	102	12,858,160,000.00	15,770,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	3,866,431,345.98	3,524,661,345.98	应付债券	103	11,056,500,000.00	13,06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			其中:优先股	104		
投资性房地产	33	1,530,763,058.00	1,530,763,058.00	永续债	105		
固定资产	34	298,457,814.18	312,427,796.35	长期应付款	106	4,812,077,262.85	4,712,933,516.00
在建工程	35	128,620,431.79	117,856,050.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6			预计负债	108		
油气资产	37			递延收益	109		
无形资产	38	83,000,468.22	46,907,60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365,557,533.52	365,557,533.52
开发支出	39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商誉	4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长期待摊费用	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	29,075,294,796.47	33,888,651,049.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110,468,814.16	110,468,814.16	负债合计	114	30,924,246,554.41	34,787,786,128.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4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	22,571,251,996.64	22,571,251,996.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	49,897,354,073.63	47,290,641,608.19	其中:优先股	117		
	46		0.00	其中:国有资本	118		
	47		0.00	集体资本	119		
	48		0.00	民营资本	120		
	49			其中:个人资本	121		
	50			外商资本	122		
	51			减:以权益结算	123		
	52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22,571,251,996.64	22,571,251,996.64
	53			其他权益工具	125	10,500,000,000.00	7,500,000,000.00
	54			其中:优先股	126		
	55			永续债	127	10,500,000,000.00	7,500,000,000.00
	56			资本公积	128	3,939,440,655.28	3,939,440,655.28
	57			减:库存股	129		
	58			其他综合收益	130	172,670,911.56	172,670,911.56
	59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60			专项储备	132		
	61			盈余公积	133	1,266,376,912.41	1,266,376,912.41
	62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1,266,376,912.41	1,266,376,912.41
	63			任意公积金	135		
	64			#储备基金	136		
	65			#企业发展基金	137		
	66			#利润归还投资	138		
	67			一般风险准备	139		
	68			未分配利润	140	8,322,938,476.06	6,868,685,495.54
	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	46,772,678,950.97	42,318,625,971.73
	70			少数股东权益	142		
	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	46,772,678,950.97	42,318,625,971.73
资产总计	72	77,697,125,505.38	77,106,412,06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	77,697,125,505.38	77,106,412,069.84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明利

王明利

李军



利润表

单位: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本部)

202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数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244,261,157.44	74,469,742.47	减:营业外支出	38	0.00	15,440,000.00
其中:营业收入	2	244,261,157.44	74,469,742.47	其中:债务重组损失	39		
利息收入	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	1,927,355,596.07	398,621,364.21
已赚保费	4			减:所得税费用	41	473,102,616.83	84,774,475.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	1,454,252,979.24	313,846,888.80
二、营业总成本	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3		
其中:营业成本	7	137,146,496.30	197,540.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	1,454,252,979.24	313,846,888.80
利息支出	8			*少数股东损益	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6		
退保金	10			持续经营净利润	47		
赔付支出净额	11			终止经营净利润	48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		-6,553,643.27
保单红利支出	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		-6,553,643.27
分保费用	1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税金及附加	15	-2,354,535.70	10,532,719.6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2		
销售费用	1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		
管理费用	17	154,010,480.32	164,460,405.2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		
其中:党建工作经费	18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5		
研发费用	19			5.其他	56		
财务费用	20	345,296,662.57	257,657,949.1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6,553,643.27
其中:利息费用	21	701,218,849.33	762,592,586.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		
利息收入	22	356,194,123.03	504,934,637.1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		
汇兑净收益	2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		-6,553,643.27
汇兑净损失	24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1		
资产减值损失	25	80,103,063.9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2		
信用减值损失	26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3		
其他	27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4		
加:其他收益	28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2,237,090,478.13	694,406,035.86	9.其他	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	0.00	12,000,0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		307,293,245.5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		307,293,245.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0.00	77,990,2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		
资产处置收益	34			八、每股收益:	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	1,927,355,596.07	414,017,364.21	(一)基本每股收益	72		
加:营业外收入	36	0.00	44,00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73		
政府补助	37						

企业负责人:

肖明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晴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永明



现金流量表

单位: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本部)

202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同期	本期累计实际	项 目	行次	上年同期	本期累计实际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169,425,124.09	240,026,261.5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1,222,191,924.09	315,278,795.1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5	35,000,000.00	344,450,000.0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4,54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4,575,000,000.00	344,450,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3,352,808,075.91	-29,171,204.85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772,957,642.98	3,725,423,468.9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772,957,642.98	3,725,423,468.92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16,200,000,000.00	5,010,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79,071.00	293,03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48,310,781.65	2,828,762.1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16,248,310,781.65	5,012,828,762.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9,993,793,750.00	5,950,341,472.2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441,757,884.31	362,802,955.4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份、利润	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106,037,329.44	92,120,149.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4,93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45,822,667.84	506,108,253.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10,435,556,573.51	6,313,144,427.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409,752,864.95	1,783,934,91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5,812,754,208.14	-1,300,315,66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561,791,933.23	2,382,456,354.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211,165,709.75	1,342,967,114.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2,671,111,841.98	13,480,24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8,223,993,934.66	4,442,697,404.31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8		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0,895,105,776.64	4,456,177,648.8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9	52,766,800.00	75,252,533.65				

企业负责人:

王明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明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至六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中国电子或本集团)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19层,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0249W,公司法定代表人:芮晓武。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如企业所处的行业、所提供的主要产品或服务、客户的性质、销售策略、监管环境的性质等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1989年5月26日至无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财务报表会计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

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通常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

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

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性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3、 恶性通货膨胀会计

本公司以恶性通货膨胀经济货币作为功能货币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在纳入合并

财务报表之前应予以重述。

本公司对使用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货币作为功能货币的境外经营分部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需要先对其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包括对比期间的财务信息进行重述。本公司的合并报告的列报货币并非恶性通货膨胀经济货币，故本公司的合并报表不须根据一般物价指数或者汇率变动重新计量对比期间的财务信息。由于恶性通货膨胀计量导致的期初留存收益的影响金额直接计入当期的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重新计量使用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货币作为功能货币的境外经营财务报表的长期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以使其反映从购买日至本年资产负债表日的一般物价指数的变化。当重新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的金额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公司将该项减值损失计入留存收益。持有净货币性项目的损失计入当期综合收益表。

本公司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对从发生或收到之日起的变动予以重述。在本公司首次适用恶性通货膨胀会计时，本公司对该境外经营分部的所有者权益(除未分配利润之外)按照自初始投资或取得时的一般物价指数变动进行重新计量。该重新计量的影响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重新计量除未分配利润外的资产负债表项目后，剩余金额为重新计量后的未分配利润。

在本公司首次适用恶性通货膨胀会计的期末或后续期间，所有使用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货币作为功能货币的境外经营分部的所有者权益将自投资之日或本期期初起，按照一般物价指数进行重新计量。

所有现金流量表项目将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一般物价指数进行重新计量。

本公司在判断某境外经营实体是否开始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及该经营实体的子公司、合营及联营企业的功能性货币是否为恶性通货膨胀经济货币中运用了重要判断。当一个国家经济环境显示出(但不局限于)以下特征时，应当判定该国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

- (1) 三年累计通货膨胀率接近或超过 100%；
- (2) 利率、工资和物价与物价指数挂钩，物价指数是物价变动趋势和幅度的相对数；
- (3) 一般公众不是以当地货币，而是以相对稳定的外币为单位作为衡量货币金额的基础；
- (4) 一般公众倾向于以非货币性资产或相对稳定的外币来保存自己的财富，持有的当地货币立即用于投资以保持购买力；
- (5) 即使信用期限很短，赊销、赊购交易仍按补偿信用期预计购买力损失的

价格成交。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

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

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套期工具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款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十三)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

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2) 企业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科学合理的估计。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

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按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的相关规定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三十一）租赁”中有关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资产	无期限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10-50	3-10	1.80-9.70
机器设备	5-20	3-10	4.50-19.40
运输设备	5-12	3-10	7.50-19.40
电子设备	3-5	0-5	19.00-33.33
办公设备	3-14	4-5	6.78-31.67
酒店业家具	3-5	1-5	19.80-31.67
其他设备	3-10	3-10	9.00-32.33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及公司按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的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附注“四、（三十一）租赁”中有关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

6、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

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软件	3-10	预计受益期
土地使用权	40-70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预计受益期
非专利技术	5-10	预计受益期
商标权	4-10	预计受益期
著作权	10	预计受益期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特许权	5-10	预计受益期
其他	1-7	预计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

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

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三)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四)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七)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

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二十八)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 属于其他情况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除特殊情况外,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一)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本附注“四、(十六) 固定资产”有关折旧政策，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七）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三十二）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三十三)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四)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

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三十五) 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应收账款证券化，出售给特殊目的实体，然后再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这些金融资产的转移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前提条件参见前述金融资产转移，转移过程中，公司不保留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权益，仅根据协议提供收款服务。证券化过程中，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其对价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证券化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或本集团之子公司于 2021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 《碳排放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 《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

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1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二) 上述调整对年初数和上期期末数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上期期末数 (调整前上期金额)	本期年初数 (调整后上期金额)	调整影响数	
			合计	会计政策变更
资产总额	349,659,477,960.24	350,175,200,291.57	515,722,331.33	515,722,331.33
负债总额	239,862,050,892.43	240,425,391,944.42	563,341,051.99	563,341,05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64,922,284,653.97	64,917,428,624.38	-4,856,029.59	-4,856,029.59
其中：实收资本	22,571,251,996.64	22,571,251,996.64		
其他权益工具	7,500,000,000.00	7,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154,170,217.36	13,108,946,929.27	-45,223,288.09	-45,223,288.09
其他综合收益	3,330,357,517.43	3,302,927,331.22	-27,430,186.21	-27,430,186.21
专项储备	19,721,871.49	19,721,871.49		
盈余公积	1,142,326,185.90	1,142,326,185.90		
一般风险准备	472,630,677.13	472,630,677.13		
未分配利润	16,731,826,188.02	16,799,623,632.73	67,797,444.71	67,797,444.71
少数股东权益	44,875,142,413.84	44,832,379,722.77	-42,762,691.07	-42,762,691.07
营业总收入	247,923,727,918.49			
利润总额	4,014,658,093.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0,985,681.00			
少数股东损益	1,077,670,918.98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12.5、10、0
境外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0-40

(二) 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等三部门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发生的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原适用 16% 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 16% 的出口货物劳务，出口退税率调整为 13%。

(2) 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件《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规定：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3) 根据南京市国家税务局流转税税收优惠备案事项告知书（宁国税流优备案[2008]826 号），高新产品免征增值税。

(4)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实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 10% 的优惠政策；根据《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加计抵减 15% 的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文，深圳市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按 50% 征收“六税两费”的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试点行业范围的通知》(财税[2013]57 号)，及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扩大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试点行业有关问题的公告》，购进农产品计算进项税按规定可核定扣除。

(7) 根据财税[2018]12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教育部《关于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和众创空间税收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和国家备案众创空间自用及无偿或通过出租等方式提供在孵对象使用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其向在孵对象提供孵化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为促进软件产业发展，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为：

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的软件，按 16% 的法定税率征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将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其销售的软件产品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软件产品出口、离岸外包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纳税人受托开发软件产品，著作权属于受托方的征收增值税，著作权属于委托方或属于双方共同拥有的不征收增值税；对经过国家版权局注册登记，纳税人在销售时

一并转让著作权、所有权的，不征收增值税。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 号) 文件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10) 根据财税[2016]3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 3 第一条第(二十六)款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备案后免征增值税。

(1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对湖北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12)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2019 年 3 月 31 日前设立的纳税人，自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间的销售额符合规定条件的，适用加计抵减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浦软”）

上海浦软所属上海浦东软件园汇智软件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相关政府部门复审确认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年仍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上海浦软所属上海浦软汇智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浦软汇智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软件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以下简称“电子六所”）

电子六所及其所属中电和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电六所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中电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电金融设备系统（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华胜信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

(3)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普通信”）

迈普通信于 2017 年 12 月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51001354，有效期三年。本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颁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迈普通信之子企业成都欣点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鼓励类产业,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优惠政策。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新微科技、迈普信息、迈普华兴、欣点科技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条件。

(4)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互联”)

中电互联及其所属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电凯杰科技有限公司、中电智能技术南京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适用15%的所得税税率。

中电互联所属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6]49号的规定,我国境内新办且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从获利年度起计算定期减免税优惠期,享受“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自2020年起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网际”)

长城网际于2018年9月10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11002974号,有效期三年,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长城网际所属武汉烽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电长城网际安全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海南)有限公司、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武汉)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为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广东有限公司、河北中电长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适用于小微企业税收优惠减免政策。

根据财税(2019)13号文件《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规定: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进出口”)

根据《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科发火(2008)172号)及《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2年度)》的有关规定,中电进出口所属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国家鼓励类高新技术产业产品研发费用支出享受所得税加计扣除50%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

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中电进出口所属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所得税。

中电进出口所属中电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桂林长海机器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振华”)

中国振华所属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有限公司、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执行15%的所得税税率。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7号)以及《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的文件要求,公司属于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按规定享受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8)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集团”)

依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彩虹集团所属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彩虹新材料有限公司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经报咸阳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备案,享受西部大开发相关优惠政策,本年度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彩虹集团电子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不超过200万元的利得费用税率是8.25%。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江苏彩虹永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彩虹集团所属南京彩虹新能源有限公司、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发电收入适用于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12号)中第八十八条所述“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所称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企业从事前款规定

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年度，南京彩虹新能源有限公司处于免税阶段。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中电彩虹（大连）建工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符合所得税减免规定。

（9）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捷科技”）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4 年颁布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冠捷科技所属冠捷显示科技(北海)有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咸阳)有限公司本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10）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软件”）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北京中软融鑫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上海中软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南京中软软件与技术服务有 限公司、麒麟软件有 限公司、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艾弗世（苏州）专用设备股份有 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

中国软件所属长城计算机软 件与系统有 限公司根据财税〔2016〕49 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重点软件企业实行备案制，于 2020 年向税务局进行了备案登记享受重点软件企业 10% 的税收优惠。

北京中软巨人科技有 限公司 2020 年 3 月申报季度所得税，符合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变为小规模纳税人，税率 5%。

（11）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熊猫”）

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 限公司、南京华东电子真空材料有 限公司、南京金宁电子集团有 限公司、廊坊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 限公司、深圳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 限公司、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 限公司、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南京金宁微波有 限公司、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 限公司、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 限公司、南京三乐集团有 限公司、南京三乐微波技术发展有 限公司、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 限公司、南京熊猫通信科技有 限公司、南京华格电汽塑业有 限公司、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 限公司、南京熊猫机电仪技术有 限公司、深圳市京华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 限公司、熊猫（北京）国际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

技术企业，本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

成都熊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北海）有限公司、冠捷显示科技（咸阳）有限公司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回答中对设在西部地区，以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超过企业总收入 70% 的企业，实行企业自行申请，税务机关审核的管理办法的规定。经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企业方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电熊猫所属深圳市佳宇实业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深圳市京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京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京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停车场本期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2）中国瑞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达投资”）

瑞达投资所属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

瑞达投资所属中国长城桂林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以下简称《通知》）等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3）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科技”）

深科技及所属深科技苏州、沛顿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成都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深科技精密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深科技所属桂林深科技有限公司，深科技重庆根据《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4 年第 15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发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等相关政策，经提出申请和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本年度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4）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系统”）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

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邯郸市新兴供热设备有限公司、邯郸市热力公司阀门厂、成都意广科技有限公司、四川三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中电嘉业投资有限公司、中电科工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中电诚达医药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中电（天津）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电数字城市（江西）科技有限公司、中电（重庆）数字经济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生物质发电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根据条例，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

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公共垃圾处理项目，适用三免三减半。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生物质发电因资源综合利用可享受收入减按 90% 的所得税优惠。

（15）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城”）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中电长城（长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享受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柏怡电子有限公司、柏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期首 200.00 万港币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可享受 8.25% 的优惠税率。

中国长城所属司 Perfect Galax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注册地在 BRITISH VIRGIN ISLANDS-BVI（英属维京群岛），该岛屿注册的海外公司不用缴纳增值税、所得税等税费。

中国长城所属宝辉科技（龙南）有限公司为设立于赣州市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赣州国税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有关政策，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长城所属柏怡电子（越南）有限公司于 2019 年设立于越南，根据当地政策所得税享受两免两减半，本年按照 2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长城所属柏怡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设立于中国澳门，属于离岸公司根据中国澳门的相关规定享受免税政策。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公司在本期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西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公司在本期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年应纳税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享受西藏财税政策全额减免企业所得税地方征收部分 40%。

（16）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信息”）

中电信息所属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电软件有限公司、武汉中电国为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中电爱华电子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按 15% 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深圳中电前海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深圳中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电信息所属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被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本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

成都中电国为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智方舟运营有限公司、上海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和天津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中国电子器材珠海有限公司执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7）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半导体”）

华大半导体及其所属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岭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南京微盟电子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企业所得税率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根据财税〔2012〕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

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以及财税[2016]4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上海华虹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及深圳市锐能微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年度减按 10%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香港海华有限公司注册于香港，其适用的应纳税利得额税率为 16.5%；Solantro Semiconductor Corp 注册于加拿大联邦加安省的应纳税利得额税率为 26.5%。

（18）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锦江”）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被四川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51000386，有效期三年。享受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19）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长风”）

2018 年 7 月 23 日，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被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862000028，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

（20）文思海辉生态科技愿景开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思海辉”）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思海辉所属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文思海辉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文思海辉金信软件有限公司、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文思海辉系统有限公司、深圳文思海辉金信软件有限公司、文思海辉元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上海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京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锡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文思海辉元辉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大连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文思海辉元辉科技（大连）有限公司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本公司的子公司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文思海辉金信软件有限公司、深圳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文思海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的软件产品出口、离岸外包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21）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金投”）

中电金投所属宁波麒飞网安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1	深圳	深圳	电子制造	293,826.12	42.35	42.35	305,266.54	1
2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	2	北京	北京	非银行金融服务	175,094.30	100.00	100.00	169,169.48	1
3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3	1	北京	北京	软件开发与服务	49,456.28	42.38	42.38	62,393.94	1
4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	3	1	深圳	深圳	电子制造	156,058.76	34.51	34.51	108,476.30	4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股份有限公司										
5	中电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电子制造	11,000.00	100.00	100.00	163,515.40	4
6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2	1	北京	北京	电子制造	32,493.93	100.00	100.00	42,488.25	1
7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2	1	上海	上海	物业投资	30,000.00	30.36	30.36	11,255.54	1
8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电子工程	107,000.00	100.00	100.00	121,532.5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9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3	1	北京	北京	计算机系统服务	52,429.96	40.93	40.93	31,347.82	1
1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信息安全	48,000.00	100.00	100.00	48,000.00	1
11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1	成都	成都	电子制造	23,362.07	42.00	42.00	23,516.83	1
12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3	1	北京	北京	贸易经纪与代理	51,728.29	100.00	100.00	51,000.00	1
13	北京华利计算机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信息服务	879.81	100.00	100.00	931.02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4	武汉中元 物业发展 有限公司	2	1	武汉	武汉	物业	50.00	100.00	100.00	50.00	1
15	武汉长江 电源有限 公司	2	1	武汉	武汉	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	2,847.20	100.00	100.00		1
16	中国电子 有限公司	2	1	深圳	深圳	电子制造	50,000.00	100.00	100.00	3,114,422.62	1
17	南京中电 熊猫信息 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	3	1	南京	南京	电子制造	543,363.29	79.24	79.24	458,219.28	3
18	中国中电 国际信息 服务有限 公司	3	1	深圳	深圳	电子制造	64,000.00	100.00	100.00	128,870.64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9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3	1	北京	北京	贸易经纪与代理	69,421.64	100.00	100.00	88,381.26	1
20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3	1	咸阳	咸阳	电子真空器件制造	245,129.19	100.00	100.00	52,193.95	4
21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3	1	上海	上海	集成电路设计	97,506.10	100.00	100.00	255,054.14	1
22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3	1	贵阳	贵阳	其他电子制造	246,810.96	54.19	54.19	165,892.17	3
23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3	1	成都	成都	高新电子	25,000.00	100.00	100.00	38,508.63	3
24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	3	1	东莞	东莞	房地产开发经营	32,000.00	100.00	100.00	32,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园有限公司										
25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3	1	湖南	湖南	互联网服务	40,030.56	75.04	75.04	21,150.00	1
26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	1	北京	北京	其他电子制造	12,000.00	100.00	100.00	12,000.00	1
27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3	2	深圳	深圳	非银行金融服务	3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	1
28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3	1	深圳	深圳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00.00	100.00	100.00	1,020.00	1
29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2	1	天津	天津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15,000.00	100.00	100.00	315,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0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3	1	海南	海南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6,211.00	60.00	60.00	13,995.00	1
31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5	3	百慕大	百慕大	电子制造	4,930.35	88.96	88.96	552,670.58	3
32	咸阳中电彩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	1	咸阳	咸阳	电子真空器件制造	351,350.00	100.00	100.00	355,000.00	1
33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1	南京	南京	电子制造	452,956.70	28.13	28.13	314,062.85	3
34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	1	南京	南京	电子制造	91,383.85	30.44	30.44	128,680.71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5	中国振华 (集团)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4	1	贵阳	贵阳	电子制造	51,480.56	32.94	32.94	104,581.35	3
36	振华集团 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4	2	贵阳	贵阳	金融服务	15,000.00	100.00	100.00	16,536.00	3
37	彩虹集团 新能源股 份有限公 司	4	1	咸阳	咸阳	电子真空 器件制造	223,234.94	71.74	71.74	145,588.05	4
38	深圳市桑 达实业股 份有限公 司	4	1	深圳	深圳	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	107,123.15	50.56	50.56	160,880.80	4
39	上海贝岭 股份有限 公司	4	1	上海	上海	集成电路 设计	69,960.95	25.32	25.32	51,392.42	4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40	华电有限公司	3	3	香港	香港	投资	888.61	100.00	100.00	1.00	1
41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	1	兰州	兰州	电子制造	64,090.10	51.00	51.00	39,969.75	3
42	文思海辉生态科技 愿景开曼股份有限公司	4	3	开曼	北京	商务服务	2.78	100.00	100.00	243,965.45	3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35	42.35	293,826.12	305,266.54	3	董事会席位过半，具有实际控制权
2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2.38	42.38	49,456.28	62,393.94	3	董事会席位过半，具有实际控制权
3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51	34.51	156,058.76	108,476.30	3	董事会席位过半，具有实际控制权
5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30.36	30.36	30,000.00	11,255.54	2	实际经营具有控制权
6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40.93	40.93	52,429.96	31,347.82	3	董事会席位过半，具有实际控制权
7	迈普通信技术	42.00	42.00	23,362.07	23,516.83	2	董事会席位过半，具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 决权 (%)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 并范围 原因
	股份有 限公司						有实际 控制权
8	南京华 东电子 信息科 技股份 有限公 司	28.13	28.13	452,956.70	314,062.85	4	董事会 席位过 半，具 有实际 控制权
9	南京熊 猫电子 股份有 限公司	30.44	30.44	91,383.85	128,680.71	4	董事会 席位过 半，具 有实际 控制权
10	中国振 华（集 团）科 技股份 有限公 司	32.94	32.94	51,480.56	104,581.35	4	董事会 席位过 半，具 有实际 控制权
11	深圳市 桑达实 业股份 有限公 司	50.56	50.56	107,123.15	160,880.80	4	董事会 席位过 半，具 有实际 控制权
12	上海贝 岭股份 有限公 司	25.32	25.32	69,960.95	51,392.42	4	董事会 席位过 半，具 有实际 控制权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9,729,773.53	13,275,478.47
银行存款	29,471,770,845.77	50,019,217,308.45
其他货币资金	13,974,907,775.39	11,108,216,858.22
合计	43,496,408,394.69	61,140,709,645.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632,806,951.30	5,525,037,667.71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49,087,046.06	2,700,342,182.88
信用证保证金	3,889,549,674.09	5,291,042,631.43
履约保证金	2,509,015,229.45	1,892,617,608.1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定期存款（含受限三个月以上的货币资金）	6,340,445,092.95	6,646,935,885.71
产业扶持金		
住房 维修 共管资金	212,286,602.17	323,813,796.05
冻结存款	47,523,934.90	52,456,682.43
其他	7,532,425.28	27,432,010.04
合计	15,455,440,004.90	16,934,640,796.64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1、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56,169,743.60	1,689,854,557.74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40,879,116.00	9,401,414.00
权益工具投资	1,273,833,418.92	1,097,326,598.67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其他	1,141,457,208.68	583,126,545.07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36,498,977.2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1,636,498,977.20	
合计	4,092,668,720.80	1,689,854,557.74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93,181.5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28,879,116.00
权益工具投资		10,092.99
其他		203,972.60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7,284,345.9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323,155.19
其他		365,961,190.80
合计		396,377,527.58

(四)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外汇远期合约	1,096,366,842.48	1,002,500,684.48
期权工具		
合计	1,096,366,842.48	1,002,500,684.48

(五)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377,060,837.03	4,146,989.81	2,372,913,847.22	2,386,327,782.08	418,140.94	2,385,909,641.14
商业承兑汇票	3,964,667,079.06	24,526,361.72	3,940,140,717.34	5,885,166,330.11	36,466,366.86	5,848,699,963.25
合计	6,341,727,916.09	28,673,351.53	6,313,054,564.56	8,271,494,112.19	36,884,507.80	8,234,609,604.39

(六) 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309,485,930.72	41,095,141,289.21
1 至 2 年	4,365,193,064.20	4,255,580,601.28
2 至 3 年	1,763,508,695.85	1,782,357,128.74
3 至 4 年	1,218,149,564.21	1,002,627,464.97
4 至 5 年	613,563,421.96	410,456,052.91
5 年以上	846,545,462.94	786,840,824.42
小计	56,116,446,139.88	49,333,003,361.53
减：坏账准备	4,319,355,979.22	4,159,392,115.90
合计	51,797,090,160.66	45,173,611,245.6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应收 账款	1,827,823,228.91	3.26	990,096,531.36	54.17	837,726,697.55	1,955,605,361.18	3.96	1,023,909,034.43	52.36	931,696,326.75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应收 账款	54,288,622,910.97	96.74	3,329,259,447.86		50,959,363,463.11	47,377,398,000.35	96.04	3,135,483,081.47		44,241,914,918.88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其中：										
账龄组 合	49,944,848,638.72	89.00	3,300,903,030.20	6.61	46,643,945,608.52	44,348,485,452.93	89.90	3,103,721,426.47	7.00	41,244,764,026.46
其他组 合	4,343,774,272.25	7.74	28,356,417.66	0.65	4,315,417,854.59	3,028,912,547.42	6.14	31,761,655.00	1.05	2,997,150,892.42
合计	56,116,446,139.88	100.00	4,319,355,979.22		51,797,090,160.66	49,333,003,361.53	100.00	4,159,392,115.90		45,173,611,245.63

1、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联想集团及附属子公司	1,124,094,082.55	2.00	1,316,263.28
戴尔集团及附属子公司	995,135,347.64	1.77	43,230.87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608,596,478.22	1.08	
乐视集团及附属子公司	465,971,087.50	0.83	465,971,087.31
宏碁集团及附属子公司	423,900,506.79	0.76	6,161.97
合计	3,617,697,502.70	6.45	467,336,743.43

(七)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5,443,515,678.70	79.76	3,002,846.74	13,132,899,118.14	75.71	15,194,994.68
1至2年	1,942,959,260.89	10.03	23,102,313.04	3,049,103,367.39	17.58	10,113,189.62
2至3年	1,239,495,246.13	6.40	1,551,942.46	394,843,891.62	2.28	1,653,397.82
3年以上	736,867,521.78	3.81	32,150,927.96	769,872,633.79	4.44	30,437,586.29
合计	19,362,837,707.50	100.00	59,808,030.20	17,346,719,010.94	100.01	57,399,168.41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A 公司	1,454,995,714.53	7.51	
Sunray Electronics (HK) Co.,Ltd.	939,484,779.00	4.85	
深圳川铁投广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11,743,694.27	3.16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547,522,129.04	2.83	
SPEZIALMASCHINEN VETRIEBSGESELLSCHAFT AG	414,958,773.81	2.14	
合计	3,968,705,090.65	20.50	

(八)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110,484,355.42	77,931,894.37
应收股利	16,616,172.14	15,191,412.37
其他应收款项	12,189,176,827.83	10,688,710,310.09
合计	12,316,277,355.39	10,781,833,616.83

1、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定期存款	76,625,272.47	29,576,882.37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189,143.30
其他	33,859,082.95	48,165,868.70
合计	110,484,355.42	77,931,894.37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424,759.77			
(1) A公司	1,424,759.77		2021年6月宣告发放股利	否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15,191,412.37	15,191,412.37		
其中：(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证券账户变更	否
(3) 南京电子网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5,000.00	605,000.00	暂未支付	否
(4) 南京熊猫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815,000.00	815,000.00	暂未支付	否
(5) 重庆华虹电子有限公司	274,176.00	274,176.00	暂未支付	否
(6) 北京六所新华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2,500.00	92,500.00	暂未支付	否
(7) 中软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736.37	9,736.37	暂未支付	否
减：南京电子网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值准备	-605,000.00	-605,000.00	暂未支付	否
合计	16,616,172.14	15,191,412.37		

3、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379,702,213.27	15.93	2,354,574,032.34	98.94	25,128,180.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新旧准则均适用)	14,681,391,835.77	87.01	2,550,083,233.25	17.37	12,131,308,602.52	12,098,317,248.94	80.99	1,498,763,907.07	12.39	10,599,553,341.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03,829,284.29	1.36	182,258,250.18	89.42	21,571,034.1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新准则适用)	2,192,655,522.51	12.99	2,134,787,297.20	97.36	57,868,225.31	256,474,428.59	1.72	214,016,675.41	83.45	42,457,753.18
合计	16,874,047,358.28	100.00	4,684,870,530.45		12,189,176,827.83	14,938,323,175.09	100.00	4,249,612,865.00		10,688,710,310.09

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新准则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080,668,979.59	9,728,985,841.72
1至2年	2,197,092,268.03	1,843,901,023.97
2至3年	517,652,695.03	607,076,823.48
3年以上	468,939,428.23	294,891,378.13
4至5年	284,208,812.24	802,019,437.31
5年以上	2,325,485,175.16	1,661,448,670.48
小计	16,874,047,358.28	14,938,323,175.09
减：坏账准备	4,684,870,530.45	4,249,612,865.00
合计	12,189,176,827.83	10,688,710,310.09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合计的 比例（%）	坏账准备
京东方科技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股权转让 款、往来款	2,070,000,639.07	1年以内	9.91	
中电（广 州）置业发 展有限公司	土地出让金 借款	246,960,821.92	1-2年	1.18	
Element TV Company, LP	代加工	176,235,640.88	1年以内	0.84	84,905.46
武汉蓝天平 移债权-德 隆国际投资 公司	债权平移	130,000,000.00	5年以上	0.62	130,000,000.00
南京唯特投 资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0,000,000.00	5年以上	0.57	120,000,000.00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合计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2,743,197,101.87		13.13	250,084,905.46

(九)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73,553,145.07	413,651,153.56	12,759,901,991.51	8,869,177,650.14	362,533,874.88	8,506,643,775.2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5,678,693,414.18	185,589,514.20	15,493,103,899.98	12,593,761,842.87	280,488,675.47	12,313,273,167.40
其中：已完工未 结算工程（由执 行建造合同准则 企业填列）	26,801,719.82	16,571,316.68	10,230,403.14	613,354,223.75	49,728,946.73	563,625,277.02
开发成本 （由房地产开发 企业填列）	1,404,290,083.74		1,404,290,083.74	1,091,676,859.20		1,091,676,859.20
库存商品（产成 品）	18,445,122,021.32	1,267,767,147.21	17,177,354,874.11	15,657,392,191.15	1,154,676,716.56	14,502,715,474.59
其中：开发产品 （由房地产开发 企业填列）	542,039,821.42	289,152,500.00	252,887,321.42	471,438,359.75		471,438,359.75
周转材料（包装 物、低值易耗品 等）	77,697,300.98	6,697,666.76	70,999,634.22	118,805,612.18	10,878,196.33	107,927,415.8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新准则适用）	1,401,225,274.13	3,180,600.14	1,398,044,673.99	699,088,010.21	127,583.03	698,960,427.18
其他	3,668,847,716.18	176,496,321.87	3,492,351,394.31	2,683,690,043.10	164,295,414.22	2,519,394,628.88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13,067,840.11		113,067,840.11	116,420,828.38	43,258,622.39	73,162,205.99
合计	52,445,138,871.86	2,053,382,403.74	50,391,756,468.12	40,621,915,349.65	1,973,000,460.49	38,648,914,889.16

(十)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科技工程	10,161,752,320.57	54,796,430.33	10,106,955,890.24	6,919,076,067.43	37,324,935.65	6,881,751,131.78
现代数字城市	1,443,774,766.81	7,317,426.04	1,436,457,340.77	345,950,684.08	1,868,133.69	344,082,550.39
中国软件项目	512,033,293.00	83,233,156.07	428,800,136.93	609,435,796.88	108,926,606.77	500,509,190.11
其他	534,258,164.96	34,152,004.23	500,106,160.73	404,256,318.29	6,804,679.84	397,451,638.45
合计	12,651,818,545.34	179,499,016.67	12,472,319,528.67	8,278,718,866.68	154,924,355.95	8,123,794,510.73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旧准则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旧准则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新准则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新准则适用）		8,427,359.62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		
合计		8,427,359.62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税金	2,866,784,214.39	2,767,123,217.53
理财产品	3,653,374,010.59	4,016,282,041.94
委托贷款	816,670,429.63	409,406,397.35
资产证券化产品		
人才公寓	94,886,630.35	94,886,630.35
待摊费用	14,343,920.55	157,293,535.80
其他	320,450,175.29	20,976,774.28
合计	7,766,509,380.80	7,465,968,597.25

(十三)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债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国债	111,503,352.05		111,503,352.05			
委托贷款	300,320,547.95		300,320,547.95			
厦门华侨电子企业有限公司投资	68,993.57	68,993.57				
金融债						
合计	731,892,893.57	68,993.57	731,823,900.00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937,424,432.68	1,858,319,227.59	5,079,105,205.09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3,402,761,124.78	31,035,442.87	3,371,725,681.91
按成本计量				3,534,663,307.90	1,827,283,784.72	1,707,379,523.18
其他						
合计				6,937,424,432.68	1,858,319,227.59	5,079,105,205.09

(十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4,902,815,094.36	242,511,722.47
交易性权益投资		164,044,864.78
合计	4,902,815,094.36	406,556,587.25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 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一、成本合计	24,085,863,266.77		4,100,000.00			17,594,455.51	24,072,368,811.26
其中：1、房屋、建筑物	22,299,123,340.42		4,100,000.00			17,594,455.51	22,285,628,884.91
2、土地使用权	1,786,739,926.35						1,786,739,926.35
二、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24,818,280,121.11		160,204,265.05	39,100,373.12		9,899,061.02	25,007,685,698.26
其中：1、房屋、建筑物	22,541,901,924.01		160,204,265.05	39,100,373.12		9,899,061.02	22,731,307,501.16
2、土地使用权	2,276,378,197.10						2,276,378,197.10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8,904,143,387.88		164,304,265.05	39,100,373.12		27,493,516.53	49,080,054,509.52
其中：1、房屋、建筑物	44,841,025,264.43		164,304,265.05	39,100,373.12		27,493,516.53	45,016,936,386.07
2、土地使用权	4,063,118,123.45						4,063,118,123.45

(十七)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5,134,080,665.24	35,761,135,187.93
固定资产清理	29,034,604.87	28,713,981.10
合计	35,163,115,270.11	35,789,849,169.0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1,591,931,197.60	2,744,339,805.13	1,993,325,537.90	72,342,945,464.83
其中：土地资产	150,186,850.78	13,008,356.98	15,282.52	163,179,925.24
房屋及建筑物	23,284,799,739.15	395,604,808.40	350,882,773.70	23,329,521,773.85
机器设备	33,344,829,470.89	1,355,982,517.39	691,919,922.46	34,008,892,065.82
运输工具	686,260,974.65	39,214,285.24	20,149,566.58	705,325,693.31
电子设备	8,558,411,745.54	344,590,278.51	783,610,994.43	8,119,391,029.62
办公设备	930,067,042.81	253,880,181.98	44,672,550.34	1,139,274,674.45
酒店业家具	438,553.56	4,483,880.62	4,278,452.61	643,981.57
其他	4,636,936,820.22	337,575,496.01	97,795,995.26	4,876,716,320.9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258,267,148.80	2,171,792,899.92	728,770,132.22	32,701,289,916.50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5,704,450,889.11	323,017,834.91	49,646,357.22	5,977,822,366.80
机器设备	16,329,123,960.13	911,545,361.51	263,219,508.92	16,977,449,812.72
运输工具	463,288,063.89	77,346,448.74	27,170,336.25	513,464,176.38
电子设备	5,059,340,065.47	336,914,057.74	304,025,379.25	5,092,228,743.96
办公设备	705,121,765.33	214,391,672.60	24,496,068.70	895,017,369.2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酒店业家具	428,427.37			428,427.37
其他	2,996,513,977.50	308,577,524.42	60,212,481.88	3,244,879,020.0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0,333,664,048.80			39,641,655,548.33
其中：土地资产	150,186,850.78			163,179,925.24
房屋及建筑物	17,580,348,850.04			17,351,699,407.05
机器设备	17,015,705,510.76			17,031,442,253.10
运输工具	222,972,910.76			191,861,516.93
电子设备	3,499,071,680.07			3,027,162,285.66
办公设备	224,945,277.48			244,257,305.22
酒店业家具	10,126.19			215,554.20
其他	1,640,422,842.72			1,631,837,300.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4,572,528,860.87	939,776.43	65,893,754.21	4,507,574,883.09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304,907,013.11			304,907,013.11
机器设备	3,817,863,865.39	5,800.00	60,685,643.18	3,757,184,022.21
运输工具	4,093,813.51	704,445.40	3,008,029.18	1,790,229.73
电子设备	422,813,311.87		1,549,781.82	421,263,530.05
办公设备	4,308,606.20	229,531.03	42,938.27	4,495,198.96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8,542,250.79		607,361.76	17,934,889.03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761,135,187.93			35,134,080,665.24
其中：土地资产	150,186,850.78			163,179,925.24
房屋及建筑物	17,275,441,836.93			17,046,792,393.9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13,197,841,645.37			13,274,258,230.89
运输工具	218,879,097.25			190,071,287.20
电子设备	3,076,258,368.20			2,605,898,755.61
办公设备	220,636,671.28			239,762,106.26
酒店业家具	10,126.19			215,554.20
其他	1,621,880,591.93			1,613,902,411.90

(十八)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3,334,864,821.36	1,326,819,192.49	12,008,045,628.87	11,770,889,937.53	1,326,800,622.49	10,444,089,315.04
工程物资	53,108,185.60		53,108,185.60	77,136,658.23	18,570.00	77,118,088.23
合计	13,387,973,006.96	1,326,819,192.49	12,061,153,814.47	11,848,026,595.76	1,326,819,192.49	10,521,207,403.27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 项目	3,083,994,567.33		3,083,994,567.33	2,966,857,594.96		2,966,857,594.96
厂房基建工程	1,810,502,889.41		1,810,502,889.41	1,636,290,815.67		1,636,290,815.67
在建工程	1,202,442,069.37		1,202,442,069.37	1,229,405,339.83		1,229,405,339.83
咸阳 TFT 玻璃基板一 期 (cx01)	781,089,437.23	679,216,214.37	101,873,222.86	781,089,437.23	679,216,214.37	101,873,222.86
浦软三林园 17A- 01A、17A-03A 商办 项目	775,751,358.40		775,751,358.40	742,431,948.65		742,431,948.65
盖板玻璃项目建设 (一期)	461,542,830.98		461,542,830.98	363,206,491.94		363,206,491.94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写字楼(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A座41、42、43层)	424,257,076.01		424,257,076.01			
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350,897,956.09		350,897,956.09	242,620,537.63		242,620,537.63
合肥光伏玻璃建设项目	317,129,774.24		317,129,774.24	365,094,684.72		365,094,684.72
3.5代彩虹OLED工程实验室及平板显示(OLED)材料认证应用实验平台项目	293,565,129.66	272,774,707.13	20,790,422.53	293,565,129.66	272,774,707.13	20,790,422.53
科技园二期	289,779,956.07		289,779,956.07	267,613,198.34		267,613,198.34
4.5代线AMOLED项目	254,793,560.28	254,793,560.28		254,793,560.28	254,793,560.28	
振华科技产业中心项目	216,180,045.35		216,180,045.35	206,945,798.96		206,945,798.96
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义龙二期)	199,989,815.43		199,989,815.43	47,233,412.35		47,233,412.35
石岩三期项目	193,826,482.04		193,826,482.04	115,470,687.71		115,470,687.71
导航及应用项目	187,414,724.20		187,414,724.20	160,063,080.22		160,063,080.22
未来城二期建设工程	162,674,245.97		162,674,245.97	160,378,693.91		160,378,693.91
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142,689,383.48		142,689,383.48	95,809,597.11		95,809,597.11
统筹规划	129,454,554.42		129,454,554.42	117,209,526.83		117,209,526.83
成都芯谷工程项目	118,534,275.67		118,534,275.67	113,239,731.15		113,239,731.15
新建厂房(含土建、机电、消防)	117,166,906.56		117,166,906.56	72,259,385.70		72,259,385.70
中电熊猫东莞产业园	113,077,336.65		113,077,336.65	94,537,601.88		94,537,601.88
高端集成电路研发与产业化	108,953,072.52		108,953,072.52	44,086,707.13		44,086,707.13
二期扩产项目	98,480,235.59	58,249,955.02	40,230,280.57	105,306,048.56	59,282,731.53	46,023,317.03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息化建设项目	87,525,981.36		87,525,981.36	85,968,792.17		85,968,792.17
DZ001 项目	81,680,185.38		81,680,185.38	90,365,918.23		90,365,918.23
87#D 批产	77,825,508.23		77,825,508.23	51,984,469.35		51,984,469.35
中国振华总体规划建 设项目	68,378,179.19		68,378,179.19	36,681,207.99		36,681,207.99
宿舍楼	57,773,876.95		57,773,876.95	57,773,876.95		57,773,876.95
AI 视觉智能终端产业 园项目	53,258,392.94		53,258,392.94	19,937,801.55		19,937,801.55
长沙中电软件园二期 101、201、301、401	37,422,213.65		37,422,213.65			
长海安装工程	36,426,654.92		36,426,654.92	34,188,764.53		34,188,764.53
扩大产能项目	35,682,979.56		35,682,979.56	34,130,835.59		34,130,835.59
安装设备	34,063,728.28		34,063,728.28	32,752,456.50		32,752,456.50
科技园展厅	33,671,389.39		33,671,389.39	24,164,671.28		24,164,671.28
基础设施平台建设	32,314,126.95		32,314,126.95	25,483,938.29		25,483,938.29
安置项目	32,256,458.05		32,256,458.05	9,542,848.70		9,542,848.70
机器人手	29,607,873.74		29,607,873.74	28,629,310.74		28,629,310.74
热电厂工程	26,821,013.64	26,821,013.64		26,821,013.64	26,821,013.64	
在建工程	24,815,889.91	433,570.75	24,382,319.16	17,272,367.36	439,078.11	16,833,289.25
华大半导体园区装修 工程	23,672,589.66		23,672,589.66	18,202,134.35		18,202,134.35
郭守敬园 3 号楼装修 项目	21,865,404.00		21,865,404.00	21,016,707.00		21,016,707.00
中国振华集成电路产 业中心项目	21,506,737.83		21,506,737.83	721,903.96		721,903.96
在安装设备	20,267,938.00		20,267,938.00	3,862,443.28		3,862,443.28
厂房装修	20,046,251.77		20,046,251.77	9,926,653.82		9,926,653.82
张家港厂房土建	19,461,734.78	19,461,734.78		19,461,734.78	19,461,734.78	
中国电子信息技术松 山湖产业园室内装修	19,008,182.69		19,008,182.69	13,866,950.92		13,866,950.92
长沙总部基地	18,895,124.54		18,895,124.54	15,401,662.70		15,401,662.7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6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18,363,436.52		18,363,436.52	17,828,579.00		17,828,579.00
机器人项目	17,969,488.75		17,969,488.75	17,171,333.75		17,171,333.75
电感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	16,468,845.65		16,468,845.65	6,490,632.19		6,490,632.19
北斗项目	15,896,435.59		15,896,435.59	11,501,015.88		11,501,015.88
公租房	15,195,465.75		15,195,465.75	13,841,257.81		13,841,257.81
年产 1.2 万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	14,300,042.96		14,300,042.96	11,373,229.86		11,373,229.86
合肥光伏电力扩建项目	12,684,984.04		12,684,984.04	12,684,984.04		12,684,984.04
技措改造	12,591,461.12		12,591,461.12	9,767,154.12		9,767,154.12
在建工程	12,231,889.26		12,231,889.26	1,751,381.97		1,751,381.97
厂内技措	11,728,767.53		11,728,767.53	11,039,775.07		11,039,775.07
集成电路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	11,010,848.68		11,010,848.68	8,210,080.85		8,210,080.85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项目	10,687,640.38		10,687,640.38	927,456.46		927,456.46
技改 5	10,363,777.67		10,363,777.67	1,142,373.46		1,142,373.46
其他	406,935,639.10	15,068,436.52	391,867,202.58	493,493,208.97	14,011,582.65	479,481,626.32
合计	13,334,864,821.36	1,326,819,192.49	12,008,045,628.87	11,770,889,937.53	1,326,800,622.49	10,444,089,315.04

(十九)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39,154,247.72	508,399,585.14	56,182,242.90	1,691,371,589.96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1,170,722,613.77	485,996,453.24	51,206,410.92	1,605,512,656.09
机器运输办公设 备	66,344,010.23	4,600,741.08	4,975,831.98	65,968,919.33
其他	2,087,623.72	17,802,390.82		19,890,014.54
二、累计折旧合计：	436,774,301.91	155,170,210.36	26,386,187.93	565,558,324.34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396,098,654.37	144,289,538.33	22,414,112.62	517,974,080.08
机器运输办公设 备	40,675,647.54	6,972,331.93	3,972,075.31	43,675,904.16
其他		3,908,340.10		3,908,340.1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 值合计	802,379,945.81			1,125,813,265.62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774,623,959.40			1,087,538,576.01
机器运输办公设 备	25,668,362.69			22,293,015.17
其他	2,087,623.72			15,981,674.44
四、减值准备合计	11,997,993.23	199,535.83	530,986.53	11,666,542.53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11,997,993.23	199,535.83	530,986.53	11,666,542.53
机器运输办公设 备				
其他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 值合计	790,381,952.58			1,114,146,723.09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762,625,966.17			1,075,872,033.4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运输办公设 备	25,668,362.69			22,293,015.17
其他	2,087,623.72			15,981,674.44

备注：为反映使用权资产本年增减变动金额，保证口径一致性，本表期初数按照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后列报。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272,572,815.22 元，调整金额 517,809,137.36 元，调整后年初账面价值为 790,381,952.58 元。

(二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定期存款	330,122,916.01	758,222,459.75
中山东路 301 号 54#楼待开发支出	457,019,043.92	457,019,043.92
长期衍生金融资产	59,000,000.00	51,474,828.77
资产购置支出	1,218,134,759.62	533,389,984.75
预付设备工程款	219,181,637.98	301,722,111.35
长城科技专项支出	121,580,760.19	56,263,662.24
工程质保金	31,091,248.03	130,718,090.12
EMC 项目待结转资产	16,546,101.25	9,450,618.26
预缴税费	214,795,704.95	282,942,264.09
亭湖徐州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361,232,962.04	295,049,157.85
管理及清关费退还	152,566,563.36	147,269,543.00
其他	221,388,115.33	90,188,689.88
合计	3,402,659,812.68	3,113,710,453.98

(二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2,637,641,628.40	2,478,606,325.59
抵押借款	3,399,411,723.35	4,416,579,916.28
保证借款	7,407,752,200.69	7,770,587,156.09
信用借款	19,820,132,156.38	15,776,768,754.88
合计	33,264,937,708.82	30,442,542,152.84

(二十二)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840,967.10	2,649,167.86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		12,000,000.00
合计	34,840,967.10	14,649,167.86

(二十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		27,249,459.01
合计		27,249,459.01

(二十四)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外汇远期合约	345,892,372.97	732,352,869.15
利率掉期合约	3,526,465.38	2,407,052.00
外汇掉期合约		1,434,758.00
外汇远期期权	35,872,065.84	363,740.00
合计	385,290,904.19	736,558,419.15

(二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51,400,593.83	9,044,541,839.95
商业承兑汇票	1,592,594,884.47	3,181,641,387.36
合计	13,543,995,478.30	12,226,183,227.31

(二十六)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7,274,569,351.65	44,314,433,335.34
1—2年(含2年)	5,528,209,530.25	4,794,844,759.64
2—3年(含3年)	3,654,914,879.81	2,328,110,329.73
3年以上	1,401,279,639.99	1,293,531,954.13
合计	57,858,973,401.70	52,730,920,378.84

(二十七)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35,533,336.24	14,539,234,354.19
1年以上	252,407,637.44	4,751,483,009.51
合计	1,787,940,973.68	19,290,717,363.70

(二十八)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与新型显示、高新电子等业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25,359,166,083.86	7,575,910,327.21
合计	25,359,166,083.86	7,575,910,327.21

(二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650,614,066.96	472,420,534.33
应付股利	299,788,966.39	118,900,070.45
其他应付款项	9,910,749,025.82	12,131,699,096.59
合计	10,861,152,059.17	12,723,019,701.37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14,565,253.43	149,105,663.60
企业债券利息	21,055,128.16	173,416,919.1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7,223,929.29	114,227,570.66
其他利息	27,769,756.08	35,670,380.89
合计	650,614,066.96	472,420,534.33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	299,788,966.39	118,894,789.4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其他		5,281.02
合计	299,788,966.39	118,900,070.45

3、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7,796,957,079.56	6,816,720,181.61
融资	82,179,979.15	184,524,142.35
押金 保证金 质保金	380,996,617.23	888,661,241.53
基建工程及设备维修	210,548,728.46	1,141,205,993.53
其他	808,777,711.66	2,891,973,019.91
代收代付款项	631,288,909.76	208,614,517.66
合计	9,910,749,025.82	12,131,699,096.59

(三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431,291,400.06	8,402,450,389.1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500,000,000.00	5,000,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96,005,837.63	1,766,411,674.98
1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1,677,089,583.06	218,081,187.65
合计	15,604,386,820.75	15,386,943,251.73

(三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900,000,000.00	2,181,445,766.80
产品质量保证	984,228,653.86	1,058,594,078.00
待转销项税	783,869,495.21	733,702,362.62
民生银行融资款		500,000,000.00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9,361,976.88	97,202,567.74
预提费用	30,052,017.40	23,098,754.52
重组义务	66,310,245.00	20,683,629.00
项目拨款	57,110,000.00	55,119,722.25
其他	14,625,984.71	4,477,752.67
合计	3,875,558,373.06	4,674,324,633.60

(三十二)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
质押借款	4,509,224,245.46	3,368,432,940.02	1.20-6.00
抵押借款	4,947,323,529.84	1,802,310,662.47	4.05-7.47
保证借款	11,070,771,127.44	13,156,548,384.50	1.20-5.95
信用借款	22,533,235,262.28	21,768,657,024.63	1.08-7.10
合计	43,060,554,165.02	40,095,949,011.62	

(三十三)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公司债券	9,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可交换债券	2,099,500,000.00	2,099,500,000.00
进出口银行中期票据	1,512,354,529.13	1,538,953,386.23
合计	12,611,854,529.13	9,638,453,386.23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47,624,337.42	360,075,345.2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93,227,685.99	42,778,771.4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856,557.51	120,597,451.76
汇差	1,259,511.05	
租赁负债净额	1,002,799,604.97	196,699,122.05

(三十五)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航信托·天顺[2019]70 号中电熊猫永续债权单一资金信托		2,000,000,000.00
管网建设费	729,290,657.97	726,005,486.76
2019 同睿 37 号单一资金信托标的的可续期债权		500,000,000.00
资产证券化担保款项	59,000,000.00	59,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53,393,586.79	52,862,094.50
长期衍生金融负债		5,614,797.00
维修基金	1,288,128.38	1,206,160.84
其他	16,126,641.49	14,503,185.70
合计	859,099,014.63	3,359,191,724.80

(三十六)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22,571,251,996.64	100.00			22,571,251,996.64	100.00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	22,571,251,996.64	100.00			22,571,251,996.64	100.00

投资者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督管理委员会						

注：2018 年 12 月，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决定划转公司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将国务院国资委持有的公司的 10% 股权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下简称“社保基金会”）持有。划转后，国务院国资委持有公司 90% 股权，社保基金会持有公司 10% 股权。2019 年 1 月 3 日，公司完成产权变更登记。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三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75,000,000	7,500,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00.00
合计	75,000,000	7,500,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00.00

(三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9,113,072,763.94	351,520,851.80	381,026,416.29	9,083,567,199.45
二、其他资本公积	4,041,097,453.42	76,955,976.41	188,622,620.37	3,929,430,809.46
合计	13,154,170,217.36	428,476,828.21	569,649,036.66	13,012,998,008.91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三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9,721,871.49	8,698,516.16	5,401,502.45	23,018,885.20	
合计	19,721,871.49	8,698,516.16	5,401,502.45	23,018,885.20	

(四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142,326,185.90			1,142,326,185.90
任意盈余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42,326,185.90			1,142,326,185.90

(四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6,773,010,439.30	20,335,008,354.79
本期增加额	123,217,565.74	-670,985,681.00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92,757,501.67	-670,985,681.00
其他调整因素	-69,539,935.93	
本期减少额	-34,803,688.04	2,932,196,485.77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69,590,374.5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640,000.00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917,746,6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34,803,688.04	929,219,511.18
本期期末余额	16,931,031,693.08	16,731,826,188.02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新准则适用）	483,617,854.64	-434,707,624.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旧准则适用）		-3,2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新准则适用）		
交易性金融负债（新准则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旧准则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1,283,058.51	983,688,639.19
其他	57,548,771.28	
合计	529,883,567.41	548,977,814.50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43,439,778.93	-510,041,408.1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5,901,811.89	-42,923,921.62
其他		
合计	-1,307,537,967.04	-552,965,329.73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旧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30,053,747.36
存货跌价损失	-237,976,828.19	-136,533,568.5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取得成本相关资产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11,239.20	
合同履约成本相关资产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390,463.2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0,103,063.9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000.00	-4,291,787.7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470,419.75	-6,461,792.76
其他	-1,232,063.45	
合计	-252,233,705.44	-117,233,401.69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668,528.70	5,615,368.23	24,668,528.70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744,576.41	95,003.85	-1,744,576.41
其他（处置房地产开发权）	721,897.03		721,897.03
合计	23,645,849.32	5,710,372.08	23,645,849.32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925,198.14	27,082,080.33	1,925,198.14
接受捐赠	58,746.96	218,756.00	58,746.96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043,161.10	108,228,246.23	30,043,161.10
债务重组利得	8,352,327.93	1,143,043.03	8,352,327.93
补偿款	776,482,880.73		776,482,880.73
其他	62,223,820.04	63,429,742.76	62,223,820.04
合计	879,086,134.90	200,101,868.35	879,086,134.90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755,604.87	11,031,054.50	9,755,604.87
对外捐赠	16,496,044.35	59,946.76	16,496,044.35
债务重组损失		40,966,221.41	
恶性通货膨胀净货币损失 (a)	38,182,061.73		38,182,061.73
其他	26,661,851.51	40,094,202.48	26,661,851.51
合计	91,095,562.46	92,151,425.15	91,095,562.46

(四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55,440,004.90	保证金、质押、定期存款、冻结资金等
应收票据	301,282,056.28	质押
应收账款	148,213,800.00	质押
存货	242,000,000.00	质押
固定资产	2,364,746,203.61	抵押贷款、融资租赁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86,451,037.18	质押
在建工程	63,710,887.04	质押
其他	7,327,163,074.22	投房抵押借款、抵押贷款、质押等
合计	25,989,007,063.23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子企业情况

本企业的子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一)子企业情况”。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Envision Peripherals, Inc.	参股企业
FOUR STARS TECHNOLOGY LTD	参股企业
Innolux Corporation	参股企业
KAIFA TECHNOLOGY (HK) LTD	参股企业
SHARPCORPORATION	参股企业
Signify China Holding B.V	参股企业
北京华弘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企业
北京亚数富士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北京智云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北京中测安华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彩虹(张家港)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彩虹集团劳动服务公司	参股企业
成都大有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九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贵州建新南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桂林长城酒店	其他关联方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华北计算机系统工程研究所	参股企业
惠州深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建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苏科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南京电子计量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南京金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南京神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南京仙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青岛光谷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日本夏普株式会社	其他关联方
日立金融设备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山西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陕西彩虹光电材料总公司	参股企业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上海达梦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上海佑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京宝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耐看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市京华网络营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市京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市曼哈商业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兴华注塑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中电晶创照明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中电智谷运营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沈阳瑞鼎华航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四川华大恒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咸阳中电西部智谷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英属百慕大中国电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参股企业
智云创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电电气江苏光伏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电和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电科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电数港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电数融投资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电四川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电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电通商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电信用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国电子国际经济合作公司	参股企业
中国电子集团(BVI)控股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国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国电子温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信息技术研究院	参股企业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参股企业
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中科长城海洋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重庆市城投标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企业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海南生态软件园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	协议定价	49,250,000.00
汉中彩虹佳润泽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协议定价	1,964,694.69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物料	协议定价	158,395.26
彩虹集团劳动服务公司	房屋租赁	协议定价	88,684.58
杭州中软安人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协议定价	88,672.57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协议定价	35,280.22

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	协议定价	27,458,932.69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19,881,720.67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12,980,530.95
中电天堃(三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5,057,652.01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协议定价	4,263,286.95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议定价	2,799,280.52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自主可控、材料	协议定价	2,702,765.70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465,537.51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仓储费	协议定价	2,463,393.42
陕西彩虹光电材料总公司	利息收入	协议定价	968,761.93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	协议定价	692,961.23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取得收入	协议定价	305,774.50
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取得收入	协议定价	115,471.56
彩虹集团劳动服务公司	动能及电话费	协议定价	31,053.52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28,292.04
彩虹集团劳动服务公司	餐费	协议定价	28,246.32
陕西彩虹光电材料总公司	餐费	协议定价	10,809.98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餐费	协议定价	9,383.78
中电信源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协议定价	3,760.01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动能及电话费	协议定价	2,883.48
六所智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定价	601.77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六所智达 (北京)科 技有限公司	4,657,470.68		无	否
	湖南长城银 河科技有限 公司	32,155,837.80	3,029,297.43	无	否
	六所智达 (北京)科 技有限公司	178,330.00		无	否
	成都中电熊 猫显示科技 有限公司	19,458,435.59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4,532,121.06		无	否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9,086,341.82		无	否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163,577.56		无	否
应收票据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5,653,876.00		无	否
预付账款					
	六所智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8,519,000.00		无	否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24,930,000.00		无	否
	海南生态软件园集团有限公司	73,528,165.10		无	否
其他应收款					
	沈阳中电瑞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7,360,363.47	17,360,363.47	无	否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757,926.41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彩虹集团劳动服务公司	1,252,448.76		无	否
	彩虹显示器股份有限公司	9,373,377.73		无	否
	陕西彩虹光电材料总公司	67,900,771.47	62,790,693.96	无	否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18,236,574.01	182,553,798.06	无	否
	中电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00.00		无	否
其他流动资产					
	中电天堃（三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8,000,000.00		无	否
长期应收款					
	汉中彩虹佳润泽矿业有限公司	20,610,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应付账款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7,776,233.93	无	否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12,656,700.00	无	否
	彩虹(张家港)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2,130,355.56	无	否
	陕西彩虹光电材料总公司	77,229.77	无	否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9,866.65	无	否
	彩虹集团劳动服务公司	24,702.64	无	否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19,593,301.07	无	否
应付票据				
	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	88,827,369.21	无	否
其他应付款				
	中电乐创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99,138.00	无	否
	南京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809,458.99	无	否
	彩虹集团劳动服务公司	43,597,705.87	无	否
	咸阳彩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716,689.65	无	否
预收账款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2,064.87	无	否
	武汉达梦数据库有限公司	650,000.00	无	否
合同负债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无	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六所智达(北京)科技 有限公司	157,699.11	无	否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